

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补充确认公司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的偶发性关联交易。2017年9月公司向关联方杨振东借款150万元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流动资金，利息为0元，期限为三个月。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关联方杨振东为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关联董事杨振东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杨振东	河北省保定市新市区龙泉路 239 门牌 6 栋 2 单元 501 号	-	-

(二) 关联关系

关联方杨振东为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7 年 9 月公司向关联方杨振东借款 150 万元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流动资金，利息为 0 元，期限为三个月。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借款交易，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的真实目的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对公司整体经营活动有促进作用，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整体的正常运营和发展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告编号：2018-023

(一)《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